

國立中興大學「教學研究單位及其所屬單位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導入服務專案」

第五次執行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2年4月23日16時00分

地點：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科學大樓1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國立中興大學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呂瑞麟主任

出席人員：請詳簽到表

記錄：陳建平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本校「教學研究單位及其所屬單位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導入服務專案」（以下簡稱本專案）內部稽核作業於本週陸續進行，請各學院協同各系所單位配合稽核與後續改善活動，並落實矯正預防措施。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訂定本專案風險評鑑之可接受風險值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可接受風險值將採 80/20 法則訂定，依各學院之威脅弱點評估結果，分別取風險值前20% 進行風險處理作業。
- 二、請各學院與輔導顧問確認風險處理作業之輔導活動與時程，並配合於 5/10 完成風險處理。

案由二：討論本專案內部稽核活動相關事宜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稽核顧問於稽核後提供當日之「稽核發現」予「受稽核單位」，以利針對不足事項進行改善。
- 二、請各學院與相關系所配合輔導顧問之安排，於 5/17 前完成內稽矯正預防處理作業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- 一、彙整各學術單位現有之個資清冊，於 4/26 前提供予行政單位參考，俾利行政單位內部稽核活動時盤查相關個資檔案。
- 二、惠蓀林場調整內稽時間，將改於 5/3 由王俊凱協理到場進行內稽活動。
- 三、內稽作業之發現事項初稿(報告)，於該單位內稽完成後三天內，提交予受稽單位參考，並進行後續相關矯正預防等作業。

肆、散會：17 時 00 分